

证券代码：873344

证券简称：智者品牌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动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因赛集团”）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刘焱、宁波有智青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明胜、韩燕燕、于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智者品牌 8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关于公司拟被收购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的提示性公告披露以来，交易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必要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因赛集团预计无法在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后 6 个月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2025 年修订）》规定，上市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六个月内未发出召开股东会通知的，上市公司应当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因赛集团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的议案》等议案。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39.89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本次定价基准日调整前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 39.60 元/股调整为 39.89 元/股。自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最终发行价格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价格为准。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因赛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因赛集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以及中国证监会注册等程序，本次交易事项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